关于校园电动自行车备案的通知

各院（系）、单位和全体师生：

根据上级相关文件精神及《北京市非机动车管理条例》的规定，在广泛听取师生意见的基础上，拟进一步对本校师生电动自行车进行备案登记并安装校制号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备案条件

1.电动自行车备案申报人为 8 月 30 日（含）前在职在岗教职工和全日制在校生。

2.备案电动自行车须在 8 月 30 日（含）前向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完成登记备案并取得北京市非机动车行驶证。

3.备案申报人须为电动自行车持有人,非本人名下电动自行车不可备案。

注：1.前期已经备案的电动自行车不再备案；2.未按规定悬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号牌的电动自行车不予安装校制号牌。

二、备案时间、流程和校制号牌安装时间及地点

（一）备案时间

2024 年 8 月 31 日至 2024 年 9 月 10 日

（二）备案流程

学校师生可通过企业微信“电动自行车备案申请”（企业微信-工作台-服务大厅-生活服务）平台，在线填写信息、上传相关材料，审核通过后完成备案，获得电动自行车本校备案编码。

（三）校制号牌安装时间及地点

保卫处根据备案编码为备案电动自行车安装校制号牌。

安装车牌日期：2024 年 9 月 17 日至 9 月 20 日。

安装车牌地点：

海淀各校区：教职工在校本部图书馆前，学生在校本部学生活动中心前。

良乡校区：将另行通知。

三、注意事项

1.各院（系）、单位和师生要高度重视，严格按照备案时间和信息，对符合备案条件的电动自行车进行备案，逾期备案平台自动关闭，不再备案。

2.请完成备案的师生员工按通知时间和指定地点及时安装校制号牌。

3.备案政策和流程疑问，可咨询保卫处交通科（保卫处 106 室），联系电话：68902751。

首都师范大学交通安全委员会

2024 年 8 月 30 日